



跳进公园水池,她和民警“躲猫猫”

荷花池连接古运河,水深且有漩涡,民警驾船将女子救出

Q

昨天上午9时55分,女子张某跳入扬州荷花池公园内,荷花池连接古运河,面宽水深,水流时缓时急,她在水里时浮时沉。危急情况下,民警会同消防官兵迅速赶赴现场展开救援,用了不到20分钟的时间,成功将她解救。



民警将女子拉上船,左上为女子正游向深水区,非常危险

韩秋 摄

女子跳入公园水中

“汶河派出所吗?我是荷花池公园工作人员,我看到一名女子在水里游泳,当我们靠近时,她便潜至水里或者躲到荷叶中间,我们无法将她拖上岸,看情景,又不像自杀,你们快来看看吧。”民警接报后联系消防人员一起赶到事发地点。

记者荷花池公园东南角看到,一名女子在水里,与工作人员玩起了捉迷藏,无论工作人员如何劝说,她不仅不理睬,还一个劲地往深水区域游去,不肯上岸。

荷花池水深区域的水流相对较急,尤其是与古运河相连的地方,漩涡一个连着一个,一旦陷入漩涡,后

果不堪设想。

“您好,我们是汶河派出所民警,荷花池内的水很深,在里面游泳很危险,请您立即上岸。”在现场,民警多次进行喊话,但是没有效果。为了防止她出现意外,民警还特地借来一条小船,悄悄地跟在她的后面,随时准备进行救援。

趁她不备拉上船

这名女子越来越靠近深水区域,而且已经出现力竭现象,形势十分危急……“这名女子精神可能有问题,显然等她自己上岸是不可能的,我们应该下水围堵她,然后再用小船将她救上岸。”民警与消防官兵商议后,一起带着救生装备向她游去。

看到有人靠近,这名女子立即向荷花池中心区域游去。“快截住她,不能让她向中心区域游,那里非常危险。”荷花池公园工作人员喊道。他们告诉记者,那里不但水深,而且还有水草,一旦被缠住,就连救援者都有生命危险。此时,趁女子注意力被围堵的民警和消防官兵吸引之际,驾船悄悄跟在她身后民警果断靠前,迅速抓住女子手臂,奋力将她拖到船上。

据了解,这名女子姓张,34岁,扬州江都人,当天上午行至荷花池公园时,一时兴起,跳进水中游泳,初步怀疑她精神有异常。随后,民警联系了其家人将她带回。

顾瑞山 韩秋

相关新闻

女友闹情绪跳河 男友救她险送命

幸亏消防赶到救出他俩

8月29日0时03分,丹阳市定船路,一名女子因与男友闹矛盾,一时想不开跳河轻生;男友下水救人,却因水性不佳,眼看支撑不住。危急时刻消防官兵及时赶到,将溺水男女救上岸。

0时06分,丹阳云阳消防中队救援人员赶到现场,在距离桥面3米多的河中,一名年轻女子双手无力地划着水,眼看着就要沉下去;旁边一名小伙虽然奋力地扑打着水面,但水性不佳,看样子坚持不了多久。

危急时刻,一名消防队员从3米多高的桥面跳入水中,迅速将溺水的女子托在水面,同时协助另一名男子,将他们带到桥墩附近等待其他官兵救援。一分多钟后,救援官兵架起挂钩梯,成功将两人救出。

据派出所民警介绍,两名溺水人员为情侣关系,因感情纠纷女子轻生跳河,男友下去救人,因不识水性,双双溺水。

陈谦 冯勇 林清智

扬州

宝应法院首次发出 犯罪记录封存决定书

为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近日,扬州宝应法院少年庭首次对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发出犯罪记录封存决定书。

17岁的小王因一念之差参与盗窃,被宝应法院判处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按照以往做法,未成年人一旦受过刑事处罚,法院的刑事判决书都将被存入未成年人的个人档案,在以后的升学、就业、参军时,都将受到影响。为减轻未成年人犯罪所留下的记录对今后人生的影响,从今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七十五条规定:犯罪时不满十八周岁,被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未成年人的犯罪记录,应当予以封存。小王是宝应法院实施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的第一人。 品源 阳东 宝法 丁宇

南通

钟楼广场地下停车场 9月1日开放

日前,记者从南通市交巡警支队获悉,新学期伊始,为缓解市区钟楼广场周边交通拥堵,一大队对学校的人数,放行的时间进行调查分析,制定出了错时放学的办法,以错时、错日、错年级等方式放学、放假,分流学生。

此外,一大队要求学校延续放学路队制度,并根据实际情况研究规划了学生集散点;北濠桥路环城北路路口至人民路口,在7:15时至8:15时、16:00时至17:30时实行机动车由北向南限时单向行驶。同时结合北濠桥路限时单行,交巡警支队多次与城建部门沟通,拟在北濠桥路环城北路口东侧增加一条左转弯车道;将南通中学北门西侧至实验小学西侧的人行道隔离台阶改为斜坡,用于停放接送学生的非机动车。

记者另获悉,为了分解上、下学时段的学生流和家长流,提高钟楼广场周边的通行能力,新竣工的钟楼广场地下停车场将于9月1日开放。 陈莹

徐州

江苏师大研究生 进社区宣讲“中国梦”

近日,来自江苏师范大学的近二十名研究生,走进徐州王陵街道办事处开展社会实践,他们和老党员老干部一起学习党的政策,走进留守儿童、非公企业中,开展基层宣讲。

宣讲团成员们走进老党员家中,和他们一起交流中国梦学习心得。还开展了与留守儿童共话青春成长梦的活动,采取团体辅导、图片展示、红歌一起唱等形式,和青少年儿童一起互动。宣讲团还向市民赠送了数百本十八大政策书籍。 李丹 刘清香

公司注册资本百万以下可“零首付”

淮安出台“鼓励创业18条”

昨天,淮安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正式出台鼓励创业的《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十八项意见》。对涉及到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零首付”制度,以及实行“先照后证”并不受经营范围及经营场所的诸多限制等,都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条件的,甚至可以当场领取营业执照。据悉,此举在江苏省内尚属首次。

据了解,淮安的民营企业总数只相当于盐城的三分之一、徐州的二分之一。因此此次出台的18条措施,对创业者具有相当大的吸引力。

比如在申领营业执照时,如果创业者资金不足,只要是注册资本在100万元及以下的非一人公司,先期不用花钱就可以办理。只要在3个月内缴足20%注册资本,剩余的

80%可以在两年内缴清。而且还可以用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股权、债权等作价出资,所占比例最高可达注册资本总额的70%。

同时,只要是一般性经营项目,经营范围由创业者自主决定。而且只要是符合卫生监督、环保、治安、消防及安全生产等要求的场所,即使是住宅类房屋,也可以作为经营

场所进行登记。“先照后证”方面,营业执照和经营资格许可上将进行分离,除银行、保险、证券、外资等特殊市场外的,可以先申领工商营业执照后办理许可。而在此之前,这些都是不可能的事情。

此外在审批流程、融资扶持、政策激励等关键项目上,“鼓励创业18条”也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胡永军

兽医当班,检疫合格证明随便开

镇江新区管委会经过多天调查取证,对当事人及兽医站负责人作出处分

8月18日,镇江一名网友发帖反映,新区姚桥屠宰场检疫员洪某存在玩忽职守等问题。8月28日,经过连续多天的调查取证后,镇江新区管委会给记者发来通报称,除了擅自离岗、对《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未按规定严加保管外,洪某还在2009年贪污了910元;镇江新区社发局最终对他作出行政记过处分,停止他从事检疫工作,并扣发本年度奖励性绩效工资;姚桥兽医站负责人也受到行政警告处分。

网友举报兽医5宗“罪”

8月18日13点42分,网友“shadow_870406”在镇江著名论坛发帖称,“镇江新区姚桥兽医站兽医洪某玩忽职守”,并列出了5项“罪名”:

1、经常不上班,把检疫证明和印章丢给屠宰场老板自己滚花、开票,自己到天亮后才去做个账。从这些发票中的签名就可以看出不是一个人的手笔。

2、据兽医站内部人员透露,他在2009年将收取的母猪费用据为己有,没有上账。

3、利用自己的权利帮助关系密切的小型养猪场,报母猪补贴的时候多报,申请项目,然后从中捞取好处。

4、在每月向上汇报的报表上弄虚作假。

5、把他所在辖区没有保险的母猪利用职务之便打上耳标,转到有保险的猪场,骗取国家补贴。

这名网友还在帖子中上传了有关收据、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照片,

并质疑,“镇江新区兽医站检疫可以代签名字,这猪肉,你还敢吃吗?”

当事人受到处分

8月20日,镇江新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回应称高度重视,“相关调查工作已展开,如发现违规违纪行为,绝不姑息,将严肃追究当事人责任。”

记者获悉,帖子发出当天镇江新区就组成了调查组,在经过取证调查后,8月28日下午,镇江新区管委会给记者发来情况通报称,洪某在担任镇江新区畜牧兽医站兽医期间,存在擅自离岗的行为。当值工作期间,对《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未按规定严加保管,在发现屠宰场主私自冒用自己名义开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后,未加以有效制止,且未

向站领导汇报。

另外,洪某在2009年收取养殖户母猪保健费过程中贪污了910元。“反映的其他问题经调查并不属实。”

昨天,在查明事实的基础上,根据洪某所犯错误及其态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四十二条和第七十一条、《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第十七条第五款和第九款等规定,经镇江新区社发局局长办公会研究决定:给予洪某行政记过处分,停止其从事检疫工作,扣发本年度奖励性绩效工资,贪污款上交财政局廉政账户。对负有领导责任的姚桥兽医站负责人,也一并给予行政警告处分。

林清智